

111 暑期輔導繳費與退費說明

111.8.4

一、依據：高雄市高級中等學校學習輔導實施要點

二、費用請參閱 111 年暑期學藝活動(課業輔導)實施辦法 (高一每生收費新台幣 1,192 元整；高二、高三每生收費新台幣 2,384 元整)。

三、高一暑期輔導收費流程：

(一)上課日期：111 年 8 月 8 日(一)至 8 月 19 日(五)，共 2 週。

(二)8 月 8 日(一)下午 15:00 以前(含新生報到)之暑期輔導調查表結果，併入 111 學年度第一學期註冊單收費，逾時不再更改註冊單。

四、高二高三暑期輔導收費流程：

(一)上課日期：111 年 7 月 25 日(一)至 8 月 19 日(五)，共 4 週。

(二)7 月 24 日以前之暑期輔導調查表結果，將併入 111 學年度第一學期註冊單收費，逾時不再更改註冊單。

五、繳費與退費說明：

(一)費用併入 111 學年度第一學期註冊單收費。

(二)申請減免繳費者，請於辦理減免學雜費時持撫恤令或低收入戶證明文件或身心障礙或原住民生證明文件，向總務處出納組辦理。(中低收入戶、軍公教遺族、原住民及身心障礙學生持有證明者減免總額二分之一；低收入戶持有證明者全免。)

(三)退費：依高雄市高級中等學校學習輔導實施要點第七點辦理，學生因故無法參加，請重新填寫暑期輔導調查表，家長確認簽名後繳回至教務處教學組，其退費以實際上課節數依比率辦理退費。